

2007

河南教育发展研究报告

A Report on the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 in Henan

河南省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著



大象出版社



通用教育发展研究报告

A Report on the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 in China
2000-2010



2007

河南教育发展 研究报告

A Report on the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 in Henan

河南省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著



大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7 河南教育发展研究报告/河南省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著. —郑州:大象出版社,2007.12

ISBN 978-7-5347-4948-3

I.2… II.河… III.教育事业—研究报告—河南省—
2007 IV.G527.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92735 号

责任编辑 焦 采

责任校对 钟 骄

封面设计 秦吉宁

出 版 大象出版社(郑州市经七路25号 邮政编码450002)

网 址 www.daxiang.cn

发 行 河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 郑州九州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7年12月第1版 2007年12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1/16

印 张 13.5

字 数 340千字

印 数 1000册

定 价 30.00元

若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印厂地址 郑州市西黄刘村古花路北

邮政编码 450045

电话 (0371)65692082

《2007 河南教育发展研究报告》编委会

主 持 邓中华

主 编 高尚刚

副主编 王身佩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庆岑	邓中华	王身佩	刘志军	李帅军
杨光钦	张社字	张俊领	陈国维	段宝霞
徐万山	徐玉斌	高中建	高尚刚	韩和鸣

目录

第一章 2006 年河南教育发展述评	1
一、河南教育发展概述	1
二、河南教育改革状况	3
三、河南教育发展展望	20
第二章 基础教育发展研究报告	25
一、基础教育课程改革调查	25
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37
三、中小学体育现状与改革	58
第三章 职业教育发展研究报告	84
一、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研究	84
二、中等职业教育与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匹配与适应性研究	90
三、中等职业学校就业指导服务体系的构建及运作研究	95
第四章 高等教育发展研究报告	103
一、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与专业结构调整	103
二、高等教育国际化发展	132
第五章 教育投入问题研究报告	140
一、教育投入理论概述	140
二、教育投入实证分析	150
三、教育投入的来源及分配	153
四、教育投入效益分析	155
五、教育投入存在问题及政策建议	166
第六章 教育信息化发展研究报告	171
一、教育信息化发展现状	171

二、教育信息化发展对策	198
三、教育信息化发展趋势	205
后 记	207

参考文献与参考文献 2009 章一第

参考文献与参考文献 2009 章二第

参考文献与参考文献 2009 章三第

参考文献与参考文献 2009 章四第

参考文献与参考文献 2009 章五第

参考文献与参考文献 2009 章六第

目录

● 第一章 ●

2006 年河南教育发展述评

一、河南教育发展概述

2006 年,河南人民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积极推进和谐社会建设,围绕加快中原崛起的战略目标,紧紧抓住国家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等重大战略机遇,全面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经济发展呈现速度快、效益好、运行稳的良好态势,社会事业全面进步,民生进一步改善,实现了“十一五”发展的良好开局。

2006 年,河南全省生产总值达到 12464.0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1%,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678.4 亿元,增长 26.2%,支出 1441.1 亿元,增长 29.2%;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 1145.31 亿元,增长 75%;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11492.55 亿元,增长 14.9%;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碳排放量分别削减 3.8% 和 2.2%。三次产业全面发展。一、二、三产业分别实现增加值 2049.42 亿元、6762.40 亿元和 3652.2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7.3%、17.7% 和 12%。全部工业增加值 6070.93 亿元,增长 18.7%;粮食总产 1011 亿斤,增长 10.3%。投资、消费和出口增长较快。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907.74 亿元,增长 3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880.47 亿元,增长 15.5%;进出口总额 104.8 亿美元,增长 22.4%,其中出口 67 亿美元,增长 31.5%。人民生活进一步改善。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9810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3261 元,分别实际增长 11.9%

和 12.1%;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1.3%。城镇新增就业 139.36 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 5.32‰。经济转型迈出新步伐。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13711.3 亿元,增长 38.2%。主营业务收入超 100 亿元的企业 13 家,其中超 200 亿元的 6 家。全省接待海内外游客 1.3 亿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 1039.4 亿元,均增长 30%。建筑业和房地产业发展加快,建筑业总产值 1496 亿元,增长 40.3%;房地产开发投资 581.95 亿元,增长 49.8%。“三农”工作显著加强。粮食生产实现大丰收,达到 1000 亿斤。县域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全省一般预算收入超亿元的县市增加到 81 个,其中超 6 亿元的 12 个;县均财政支出超过 6 亿元,比上年增加 1.2 亿元。继巩义之后,新郑又进入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县行列。和谐社会建设稳步推进。“十件实事”全部落实,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52.9 万人,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增加到 1746 万人,劳务收入 955 亿元。初步建立了农村低保制度,200 万人享受农村低保。全面实施城乡医疗救助,128.9 万人次受到救助。完成了 819 个贫困村整村推进扶贫任务,又有 68 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和解决温饱。

2006 年,全省各级各类学校 5.93 万所,教育人口 2788 万人,占全省总人口的 28.5%。

全省上下认真实施“科教兴豫”和“人才强省”战略,切实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坚持教育优先、超前、加快发展,全省基本形成了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和高等教育相互衔接、相互

沟通、基本适应河南经济社会发展的教育体系,培养了大批各级各类高素质人才和劳动者,为河南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进步提供了有力的人才、技术和智力支撑。

1.1 学前教育

2006 年,全省幼儿园 4761 所,比上年增加 619 所,其中民办幼儿园增加 576 所。入园幼儿 118.22 万人,比上年增加 0.25 万人。在园幼儿(包括学前班)157.64 万人,比上年增加 4.14 万人。幼儿园园长和专任教师共 4.81 万人,比上年增加 0.69 万人。

1.2 特殊教育

2006 年,全省特殊教育学校 121 所,比上年减少 2 所,招收残疾儿童 0.22 万人,比上年减少 0.04 万人。在校残疾儿童 1.77 万人,比上年减少 0.25 万人。残疾儿童毕业人数 0.17 万人,比上年增加 0.03 万人。特殊教育教职工 0.32 万人,专任教师 0.27 万人。

1.3 义务教育

2006 年,全省小学 31410 所,比上年减少 1616 所;教学点 4794 个,比上年增加 529 个。招生 176.86 万人,比上年增加 7.42 万人。在校生 997.09 万人,比上年增加 10.25 万人。毕业生 166.71 万人,比上年减少 25.18 万人。校均规模由 299 人增加到 317 人。专任教师 47.82 万人,比上年增加 0.26 万人。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达 99.17%,比上年提高 0.06 个百分点,其中专科及以上学历占 56.05%,比上年提高 6.51 个百分点。生师比 20.85:1,高于上年的 20.75:1。

全省初中 5096 所,比上年减少 173 所。招生 166.19 万人,比上年减少 23.49 万人。在校生 540.98 万人,比上年减少 29.29 万人。毕业生 188.06 万人,比上年减少 12.59 万人。校均规模由 1083 人减少到 1061 人。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 95.62%,比上年提高 0.94 个百分点,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达 29.82%,比上年提高 4.31 个百分点。

1.4 高中阶段教育

2006 年,全省高中阶段教育学校 1978 所,比上年增加 70 所。招生 125.64 万人,比上年增加 4.68 万人,增长 3.87%。在校生 338.67 万人,比上年增加 25.32 万人,增长 8.08%;毕业生 94.53 万人,比上年增加 5.67 万人,增长 6.38%。

全省普通高中 955 所,比上年增加 10 所。毕业生 57.36 万人,比上年增加 3.7 万人,增长 6.7%。招生 67.75 万人,比上年减少 2.24 万人,降低 3.2%。在校生 201.58 万人,比上年增加 13.19 万人,增长 7.0%。校均规模由 1994 人增加到 2111 人。普通高中专任教师达 9.19 万人,比上年增加 0.78 万人。生师比 21.94:1,低于上年的 22.42:1。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达 85.17%,比上年提高 2.62 个百分点,其中专任教师研究生学历占总数的 2.04%,比上年提高 0.49 个百分点。

全省中等职业教育学校 1023 所,比上年增加 60 所。招生 57.89 万人,比上年增加 6.92 万人,增长 13.58%。在校生 137.09 万人,比上年增加 12.03 万人,增长 9.63%。毕业生 37.17 万人,比上年增加 1.96 万人,增长 5.57%。中等职业教育的招生数和在校生数分别占高中阶段教育招生数和在校生总数的 46.07% 和 40.48%,分别比上年提高 3.93 个百分点和 0.6 个百分点。中等职业教育教职工总数达 8.16 万人,比上年增加 0.56 万人。其中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达 0.68 万人,占总数的 12.19%,比上年提高 2.17 个百分点。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达 74.51%,比上年提高 3.21 个百分点。

1.5 高等教育

2006 年,全省高等教育总规模 167.45 万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 18.3%。

全省研究生培养机构 23 处,其中普通高校 14 处,科研机构 9 处。高等学校和研究机构共招收研究生 7375 人,在学研究生达 19336 人,普通高等学校 84 所,比上年增加 1 所,其中本科院校 28 所。普通高等教育共招本、专科学生 33.76 万人,比上年增加 6.01 万人,其中本科招生 14.40 万人,专科

招生 19.36 万人,本、专科招生比为 4.3:5.7。在校生达 97.41 万人,比上年增加 12.22 万人,增长 14.34%,其中本科在校生 44.99 万人,专科在校生 52.42 万人,本、专科在校生之比为 4.6:5.4。毕业生达到 20.21 万人,其中本科毕业生 7.86 万人,本、专科之比为 3.9:6.1。普通高等学校教职工 8.34 万人,比上年增加 0.76 万人,其中专任教师 5.29 万人,比上年增加 0.66 万人。生师比为 17.4:1,略低于上年的 17.5:1,专任教师中副高级以上职称占总数的 31.85%,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占总数的 33.37%。普通高等学校校均规模继续扩大,校均规模(全日制本、专科在校生)由上年的 9819 人增加到 11126 人,其中本科院校由上年的 16637 人增加到 17526 人,专科院校由上年的 5436 人增加到 6576 人。普通高校占地面积 107733.72 亩,比上年增加 6186.23 亩,增长 6.09%。校舍建筑面积 3105.96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319.04 万平方米,增长 14.40%。图书藏量达 7095.14 万册,比上年增加 1099.81 万册,增长 18.34%。教学仪器设备值 536599.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74042.08 万元,增长 16.01%。

成人高等学校 23 所,成人高等教育招生 10.08 万人,比上年减少 0.31 万人;在校生 25.51 万人,比上年减少 10.41 万人。

1.6 成人培训和扫盲教育

2006 年,全省高等学校举办的各类成人非学历教育结业人数达到 20.91 万人次,注册学生 4.87

万人。各种非学历中等教育结业人数达 63.69 万人次,注册学生 46.93 万人。职业技术培训机构共 20213 所,培训结业学员 478.37 万人次,注册学生 435.45 万人,教职工 3.43 万人,专任教师 2.18 万人。成人中学 315 所,结业人数 29.10 万人次,注册学生 19.34 万人,教职工 0.18 万人,专任教师 0.11 万人。

成人初等教育 12118 所,比上年减少 1017 所;结业生 48.67 万人,比上年减少 0.96 万人;注册学生 46.13 万人,比上年增加 4.08 万人。教职工 1.25 万人,比上年增加 0.12 万人,其中专任教师 0.92 万人,比上年增加 0.13 万人。

全省共扫除文盲 17.45 万人,有 13.34 万人正在参加扫盲学习。扫盲教育教职工 0.69 万人,其中专任教师 0.49 万人。

1.7 民办教育

2006 年,全省各级各类民办学校 4937 所,比上年增加 640 所;各类在校学生达 174.85 万人;比上年增加 34.3 万人,增长 24.40%。其中,民办幼儿园 3268 所,在园儿童 44.64 万人;民办普通小学 797 所,在校生 40.91 万人;民办普通初中 501 所,在校生 36.14 万人;民办普通高中 198 所,在校生 21.59 万人;民办中等职业学校 133 所,在校生 14.53 万人;民办普通高等学校 11 所,在校生 14.3 万人,占普通高等教育在校生总数的 14.68%,其中本科生 8.13 万人。

二、河南教育改革状况

2.1 基础教育

2.1.1

稳步推进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

一是省级政府统筹安排中央资金,统筹确定各级政府分担责任,统筹制度改革措施。

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工作,把推进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作为巩固提高农村义务教育水平的保障措施。省委要求省财政厅、教育厅和各省辖市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工作,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确保改革顺利实施。

建立完善领导机构。2006 年 7 月,河南省政府建立了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联席会

议,成立了河南省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领导小组,由常务副省长李克任组长,分管副省长王菊梅任副组长。各省辖市、县也都相应地建立和完善了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领导机构,全省上下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管理网络。

制定改革方案及配套文件。河南省政府下发了《关于深化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的通知》,省财政厅、教育厅先后制定了关于加强预算管理、公用经费、支出管理、中央专项资金支持管理、校舍维修改造专项资金管理、免收学杂费的实施管理办法等十几个配套文件,对实施新机制的目标任务、责任分担、财政投入、保障措施、实施步骤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积极搞好试点工作。根据财政部、教育部统一部署,2006 年秋,河南省在扶沟县进行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试点,共下达免杂费资金 1177.2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 724.8 万元,省级负担 226.2 万元,市级负担 226.2 万元。总体看,试点工作进展顺利,积累了一定经验,为 2007 年新机制全面实施奠定了基础。

明确各级政府分担责任。按照“明确各级政府责任、中央地方共担、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分步组织实施”的基本原则,河南省全面建立了各级政府分项目按比例负担的农村教育经费保障机制。2006 年,启动全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学校校舍维修改造资金保障新机制,全面落实农村中小学预算内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2007 年,按照省定“一费制”标准,全面落实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生免除学杂费改革,免学杂费资金由中央、省、省辖市按 6:2:2 的比例分级负担。中央财政补助的公用经费资金金额用于提高预算内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

二是改革资金预算安排。

河南省在 2007 年实施新机制资金总规模为 43.9 亿元,其中,中央补助 22.9 亿元,地方安排 21 亿元。地方安排部分分解比例为,省财政承担 13.1 亿元,市财政承担 4.6 亿元,县财政承担 3.3 亿元。省级占 62.4%,市级占 21.9%,县级占 15.7%。第一,河南省免除学杂费资金需 25 亿元,其中,中央补助 15 亿元,省财政安排 5.4 亿元,省辖市财政安

排 4.6 亿元。免除学杂费后,学校公用经费全部由财政安排,预算内公用经费省级承担 1.7 亿元,县级承担 1.7 亿元,分春秋两个学期拨付到校。公用经费标准农村小学每生每年可以达到 176 元,农村初中每生每年可以达到 239 元(河南省每生每年公用经费原标准农村小学为 110 元,农村初中为 150 元),经费保障水平明显提高。第二,免课本费及补助贫困寄宿生生活费。省级财政承担贫困家庭学生地方课程免费教科书资金 3 亿元。贫困寄宿生在校住宿期间补助标准河南省为每生每天 1 元。2006 年,补助贫困寄宿生 71 万人。第三,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建立了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长效机制所需资金由省、县两级财政共同承担。

三是确保教师工资由县统一按时足额发放,确保教师收入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收入水平。

从 2001 年起,河南省就确保了农村中小学编制内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2002 年,教师工资全部上收县级管理,实行财政统发,银行代发。2004 年以来,实现了编制内教师按国家工资标准统一发放。主要措施:第一,对农村中小学教职工工资发放实行市、县长“一把手”负责制,纳入各级政府工作目标考核体系。第二,县级政府将教师工资金额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不得留有资金缺口。同时,省、市加大对财力薄弱地区的转移支持力度。第三,在全省范围内建立了“财政工资专户”,县市一般收入、税收返还收入、转移支付补助等可用于工资发放的资金全部进入各级财政部门单设的工资专户,优先保证教职工工资发放。第四,建立了教师工资发放监测体系,逐月对各地教师工资发放情况进行统计、监测。第五,结合新机制的实施,为保证教师工资合理收入,将中小学教师工资和津补贴发放与各地公务员工资套改及津补贴发放一并考虑,同时提高,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收入水平。

2.1.2

切实做好农民工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工作

近年来,随着河南省城市化进程的加快,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同住子女接受义务教育问题日益严重。有关资料显示,2000 年以来,河南省每年进城

就读的农民工子女以 25% 以上的速度递增。2004~2006 年,全省随务工就业农民进城的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子女人数分别为 21.6 万、25.98 万、32.3 万,呈逐年递增趋势。为保障农民工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河南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解决农民工问题的若干意见》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义务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精神,积极采取措施,使农民工子女接受义务教育问题得到了较好解决。据统计,2004 年,全省随务工就业农民进城的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子女 21.6 万人,入学 21.5 万人,入学率 99.3%,其中入公办中小学比率为 90.1%;2005 年,全省随务工就业农民进城的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子女 25.98 万人,入学 25.25 万人,入学率 97.2%,其中入公办中小学比率为 84.5%。2006 年,全省随农民工进城同住的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子女人数达到 32.3 万人,比上年增加 6.32 万人。在 2006 年初召开的河南省十届人大四次会议上,省长李成玉代表省政府承诺,农民工子女将享受与城市孩子同等质量的义务教育。2006 年 3 月,省教育厅制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工作的意见》,要求各地坚持“以流入地政府为主、以全日制公办学校为主”的原则,对农民工子女入学进行统筹规划、合理安排,做到应入尽入。流入地政府要将农民工子女义务教育纳入当地教育规划,列入教育经费预算,按照实际在校人数拨付接收农民工子女入学的公办学校公用经费。对接收农民工子女人数较多的学校,要在教师编制方面给予倾斜。要将农民工子女就读学校建设列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优先安排。进一步清理和取消针对农民工子女入学的歧视性规定和不合理限制。党和政府、社会各界对农民工子女的关爱,不但保障了他们的健康成长,也切实减轻了农民工家庭的负担。2006 年秋季新学期,经过各方努力,农民工子女入学率达到 99.6%,其中入公办学校比率为 85%,仅免收借读费一项,就为农民工子女家庭减轻经济负担超过 1 亿元。

【专栏】1-1

学校教育:让农民工子女和城市孩子共同成长进步

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工作的意见》,对城市学校如何管理、教育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提出了明确要求:“在教育教学过程中不允许歧视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所有接收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入学的学校都不得以‘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学校’‘打工子弟学校’等命名,或在学校内单设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班。学校要将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与城市学生统一管理、统一编班、统一教学、统一安排活动。并根据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的实际情况,完善教学管理办法,做好教育教学工作。在评优奖励、入队入团、课外活动等方面,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子女与城市孩子一视同仁。学校要加强与进城务工就业农民家庭的联系,及时了解学生的思想、学习、生活等情况,帮助他们克服心理障碍,尽快适应新的学习环境,真正使农民工子女进得来、留得住、学得好。”各地接收农民工子女的城镇学校认真学习、贯彻、落实省教育厅的要求,在教育教学过程中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对农民工子女给予更多的关爱,保障了农民工子女和城市孩子共同学习、共同成长。

郑州市金水区金桥学校是该区政府指定的负责接收农民工子女的学校之一。2003 年以来,该校先后接收了 600 多名农民工子女入学读书。针对农民工子女普遍存在怕歧视、易自卑的现象,该校十分重视对农民工子女的心理疏导,培养其自尊自信。他们通过农民工子女与本地学生在参加活动上保持一致、在参与学校小干部的竞选上保持一致、在学校各项评比上保持一致等“三个一致”,让农民工子女一进入学校就感受到平等和热情,借助思想、学习、生活等“三个帮助”消除农民工子女的自卑感,通过种植、节约、劳动等“三次表现”让农民工子女知道“我能行”,从而树立自信心。该校还通过多种活动培养农民工子女良好的生活习惯

和学习习惯。通过开办“家长法律夜校”、加强家校联系等,帮助农民工家长改变简单粗暴的家庭教育方法,树立法律意识和正确的家庭教育理念,通过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的合力,促进农民工子女健康成长。据该校有关负责人介绍,4年多来,学校共举办全校性的农民工子女家长会6次、主题教育活动10多次,农民工子女在学校和金水区举办的文艺活动、计算机比赛中获奖30多人次。2005年,学校举办了“我是集体中的一员”农民工子女专场汇报演出。看到自己的孩子在城市学校的变化,许多农民工家长的眼睛湿润了。他们表示,把孩子交给学校和老师很放心,他们也能安心为城市的建设多作贡献。

资料来源:河南省教育厅网站

2.1.3

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提升办学水平

2006年,河南省投入6.4亿元对农村中小学校舍进行维修改造,改造校舍面积193万平方米。投入2.1亿元,继续实施农村现代远程教育工程,使这项工程累计覆盖面达到72%。启动实施了农村中小学课桌椅更新工程,投入0.22亿元,集中采购25万套课桌椅,改善50万名学生上课条件。投入2亿元的农村中小学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提前一年完成,改造农村中小学341所。中小學生均占地面積、校舍建築面積、圖書等主要辦學條件指標均比上年有所提高。

2006年11月,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制发了《河南省农村中小学布局调整的意见》,要求各地本着有利于巩固提高“普九”成果,有利于青少年儿童就近入学,有利于优化现有教育资源,有利于现代化教学手段的实施,有利于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规模效益的指导思想,遵循实事求是、因地制宜的原则,以加强中心学校和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为重点,科学论证,全面规划,分步实施,逐步到位,进一步开展农村中小学布局调整工作。全省基础教育办学水平和效益明显提高。全省小学较上年减少1616所,校均规模由上年的299人增加到377人;初中较上年减少173所,校

均规模达到1061人。普通高中扩容促优成效显著,共完成招生67.75万人,在校生达201.58万人,比上年增加13.19万人,校均规模达到2111人,比上年增加117人。

2.1.4

加强青少年德育工作,全面推进素质教育

2006年,省教育厅加大推进素质教育的工作力度,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进一步增强。7月和9月,省教育厅先后组织开展了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活动和纪念红军长征胜利70周年暨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月活动。争取国家扶持河南省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场所建设项目26个,累计项目总数达到117个。课程改革稳步推进,全省义务教育阶段进入新课程的人数占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总数的75%左右,义务教育阶段综合素质评定办法进一步完善。

2006年,省教育厅加强了青少年学生的法制教育,开通了河南教育普法网,全面提高青少年学生的法治观念和公民意识。各地各学校也都积极开展法律知识进校园活动,采取多种有效形式让学生学习相关法律知识,设立多种法制宣传阵地,增强青少年学生法治观念。商丘、新乡、开封、济源等地还积极组织学生到监狱、劳教所等地参观,请服刑人员现身讲解,让学生亲身感受学法、懂法、守法的重要性和必要性,预防和减少青少年学生违法犯罪,促进了青少年学生健康成长。

为了解全省学生体质健康状况,省教育厅组织有关专家对河南省学生体质健康状况进行了深入调研,获取了1985年至2005年全省学生体质健康状况的动态资料。2006年10月发布的调研结果显示,河南省学生形态指标发育水平继续提高,发育速度重新加快;机能指标发育水平有所下降;中小学生素质指标发育水平降多升少;学生常见患病率结构有所变化。全省学生体质健康状况总体向好,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城乡学生呼吸机能仍呈下降趋势;学生近视、肥胖患病率持续增长;学生体能素质明显下降。调研结果为提高全省广大儿童

青少年的体质和健康水平,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制定学校体育卫生及教育发展战略规划提供了重要依据。2006年,省教育厅还举办了第二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突出了“阳光下成长”这一主题,坚持面向全体学生,全省数百万名中小学生参加了活动,各地参演节目达到5000余个,实现了重在普及的目的,进一步营造了校园艺术活动的氛围,在学校内外产生了很好的反响。2006年,省教育厅还先后组织开展了河南省第七届中学生“晨光”体育活动、河南省第19届中学生田径运动会、河南省首届中小学体育教学观摩展示活动等,有力地推动了中小学校体育活动的开展。

2.2 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

2.2.1

加大力度,强力推进职业教育

召开改革开放以来第五次河南省职业教育工作会议,印发《河南省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的实施意见》。2006年4月,河南省政府在郑州召开了全省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省长李成玉,副省长李克、王菊梅等出席会议。李成玉发表重要讲话。省教育厅厅长蒋笃运、省发改委副主任肖新明、省财政厅厅长李贵基、省人事厅厅长王平、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厅长孔令晨、省农业厅厅长张广智、省扶贫办主任张成智在大会上发言。郑州市、南阳市、信阳市、三门峡市、省建设厅、省供销合作总社、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7个单位介绍了典型经验。省教育厅等7个部门印发了《关于表彰河南省职业教育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会前,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了《河南省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的实施意见》,明确了“十一五”期间河南省职业教育发展的目标任务,确定了职业教育在教育工作中的三大战略重点地位和“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办学方针。出台了一系列发展职业教育的政策措施:一是建立了职业教育部门联席

会议制度,首次把职业教育纳入目标管理,并作为对主要领导干部进行政绩考核的重要指标。二是建立了职业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三是提出了实施“四大工程、四项改革、四个计划”的工作措施。四是把职业教育督导列入教育督导的重要内容。

省教育厅在统筹安排2006年全省教育工作时,把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摆在了更加突出的位置,确定2006年为河南省“职业教育年”,围绕职业教育10个方面的重点工作,在全省开展了“职业教育年”活动。

2.2.2

加强中等职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和基础能力建设,超额完成中职招生任务

在中等职业教育骨干教师培训“221工程”目标框架的基础上,加强以打造职业教育专家队伍为龙头的师资队伍建设工作。2006年11月,省教育厅印发了《关于继续认定中等职业教育专家、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工作的通知》,经评审委员会组织评审,认定职业教育教学专家27名,学科带头人127名,骨干教师579名。河南的这一做法,在教育部召开的全国中等职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工作会议上受到充分肯定。

加强中等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2006年,全省职业教育专项经费投入661万元,重点支持了35所县乡职教中心和76所示范性乡(镇)成人学校建设。截至2006年,省财政安排1861万元专项资金,采取“以奖代补”的办法,顺利完成了“双百工程”建设任务,在全省重点建设了100所县级职教中心和100所省级示范性乡(镇)成人学校。省教育厅会同省发改委、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编制了《河南省2005—2010年中等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规划》,规划项目206项,总投资10.605亿元,其中,2006年中央和省财政投入专项资金7200万元,落实31个建设项目。

超额完成中等职业教育招生任务。2006年1月、4月和6月,省教育厅分别印发了《关于规范中等职业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有关问题的通知》、

《关于切实做好 2006 年度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在全省开展职业教育宣传咨询“直通车”活动的通知》，实行招生工作目标责任制和定期报告制度，加强招生宣传，进一步改进招生办法，加大招收未升入高中的毕业生的工作力度，全省中等职业教育招生 57.89 万人，比上年增加 6.9 万人，增长 13.6%，超额完成了年度招生任务，为全国中等职业教育继续扩大招生 100 万人作出了积极贡献。

【专栏】1-2

河南省开展职业教育宣传咨询 “直通车”活动

2006 年 6 月下旬，省教育厅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了职业教育宣传咨询“直通车”活动。“直通车”活动是省教育行政部门主办，各职业学校参与，面向社会、广大初中毕业生及学生家长进行的一次集中宣传职业教育的大型活动。旨在推动全国、全省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的落实和贯彻，宣传我省职业教育发展的新形势、新政策，展示近年来我省职业教育取得的成果，促进职业教育招生工作，进一步推动我省职业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1. “直通车”活动规模大，范围广，重点突出。“直通车”活动在郑州中原国际博览中心广场举办了隆重的启动仪式，场面宏大、壮观。仪式结束后，15 路“直通车”共 60 台车辆直接分赴 18 个省辖市，广泛深入地开展职业教育宣传咨询活动。共有 38 所省属职业学校、400 多所市属职业学校参加，出动宣传咨询工作人员 5000 多人，展出 6000 多块固定展板、宣传“易拉包”等，深入到全省 18 个省辖市、51 个县（市、区）及 20 多个乡（镇）、40 多所农村职业学校和初中学校进行职业教育宣传咨询活动。全省累计组织初中毕业生和学生家长 12 万多人直接到宣传咨询现场进行面对面的招生咨询，共发放宣传材料 100 多万份。

2. 加强了职业教育宣传，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进一步增强了人民群众对职业教育的认

识。“直通车”宣传车队每到一地都得到了当地党委、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的高度重视，各省辖市的主流媒体都提前在当地报纸、电台等进行了宣传，并对整个宣传活动进行了全程报道。在活动中，广大学生和家长通过咨询，对职业教育有了新的认识，认识到接受职业教育同样可以成才，同样可以在经济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

3. 巩固了我省城乡职业学校联合招生办学的成果，开辟了职业学校招生工作的新途径，促进了我省职业学校与东部地区职业学校的联合办学。通过活动，各职业学校之间草签了意向书的有 70 多所，联合办学意向 2.6 万人，超过了 2005 年的 2.1 万人。在宣传咨询期间，初中毕业生与省、市职业学校签订就读意向书 2.6 万多份，预计其中至少应有 1.3 万人以上将在所签署学校就读。活动期间还在南阳举办了“豫津职业学校联合办学洽谈会”，我省 60 多所职业学校参与洽谈，签订了 20 份联合招生合作办学洽谈意向书，拟联合招生 4000 多人。

4. 发挥了职教集团的龙头作用，壮大了职教集团队伍，提高了职教集团的合作水平，扩大了职教集团的影响。在此次“直通车”活动中，13 个省级职教集团牵头学校均作为带队单位，发挥了各职教集团牵头学校的影响力和号召力。许多职教集团在本次活动期间，吸纳了有意向的职业学校作为成员单位，壮大了队伍。同时，各职教集团成员学校利用共同参加活动的时机，充分利用有效的资源优势，就集团内部各成员学校的合作事项进行了深入探讨，进一步加强了沟通和协调，扩大了职教集团成员学校之间的合作内容，提高了合作水平。

资料来源：河南省教育厅网站

2.2.3

推进职教集团建设，启动“职业教育强县（市）”创建活动

2006 年，省教育厅依托河南省轻工业学校等 5 所国家级重点学校，成立了轻工、化工、信息咨询、艺术、医药等 5 个新的省级职教集团。截至 2006 年底，河南省共成立了 14 个省级职教集团和信阳

市、开封县、南阳市、襄城县等4个区域性职教集团。18个职教集团共吸纳成员单位651家,其中,职业学校274所,行业协会73个,企业282个,科研机构22个。18个职教集团组建以来,共招收农村学生22.2万人,安置毕业生23.9万人,吸纳企业资金1.3亿元,有效地引入社会资源发展职业教育。河南省组建职教集团的做法,在全国产生了重要影响。

2006年,经省政府同意,省教育厅启动“职业教育强县(市)”创建活动,推动了全省农村职业教育的快速发展。7月,省教育厅印发了《关于开展职业教育强县(市)活动的通知》,依据《河南省职业教育强县(市)评估指标体系》,经专家评审,省教育厅确定新密市、项城市、林州市、新县、开封县为河南省首批职业教育强县(市),每个县(市)奖励资金50万元。

2.2.4

改革中等职业教育教学

2006年,河南省加大了中等职业教育教学的改革力度,加强了中职实训基地建设。4月,省教育厅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中等职业学校教材管理工作的意见》。5月,省教育厅印发《关于2006年职业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工作的通知》、《关于评选2006年河南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的通知》,经评审确定了201个教学改革项目,评出144项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6月,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试行工学结合、半工半读的意见》,启动了河南省6所中等职业学校工学结合、半工半读试点工作。6月,省教育厅还印发了《关于开展2006年中等职业教育重点专业点认定工作的通知》,认定43个省级中等职业学校重点专业点。2006年,省级重点专业点已经达到196个。中央和省级财政投入2720万元,重点建设中等职业教育实训基地项目9个,市、县财政自筹资金2100万元,为学校购置实习实验设备,一批中职学校的实习实训条件得到进一步改善。

依据《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工作评价指

标体系(试行)》,河南省还在鹤壁市开展了中职德育工作评估试点,举办了首次中学校长德育工作培训班。同时,还加大中职毕业生职业指导与就业工作。省辖市、学校两级建立了就业指导服务中心,举办农村职业学校校长职业指导与就业服务培训班,举行全省中等职业学校优秀毕业生事迹巡回报告会。2006年,全省中职学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97.24%,连续4年保持在95%以上。

2.3 高等教育

2.3.1

加大“三重”建设

2006年7月,郑州大学“211工程”二期建设项目顺利通过国家验收。郑州大学“十五”期间总投资达到2.6亿元,全面完成了二期建设任务,办学水平、办学实力和办学效益明显提高,总体建设成就突出,实现了跨越式发展,顺利通过国家验收。河南大学按照“211工程”标准加快建设,新校区建设成效明显;4月,被教育部批准为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省级重点学科和省级重点学科开放实验室建设也取得新进展。按照滚动发展、合作共建的思路,2006年,郑州大学新闻学、公共管理学、医学影像学、药理学、电路与系统,河南农业大学动物营养与饲料学,信阳师范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等7个学科新增补为河南省高校省级重点学科。坚持以学科建设为龙头,瞄准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领域和学科发展前沿,凝练学科方向,汇聚学科队伍,构筑学科基地,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对第六批重点学科2006年度建设工作进行考核评价。2006年145个学科新增博士学位教师388人,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已达到专任教师总数的36%,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436项,横向课题705项,科研总经费达3.31亿元,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5551篇,其中被SCI、EI等收录1344篇,出版著作440部,获得专利132项,在教学质量、科学研究和服务经济社会等方面,为全省高校学科建设起到了

典型示范作用。

此外,2006 年 9 月,省教育厅还组织专家对郑州大学临床医学、信息网络,河南科技大学先进制造技术,河南理工大学安全工程等四个全省高校第二批重点学科开放实验室和河南大学的人文重点学科开放研究中心 2003 ~ 2006 年建设工作进行了评估验收。

2006 年,华北水利水电学院等 30 所高校新增设电子科学与技术等 141 个本科专业,河南职业技术学院等 59 所学校新增设商务管理等 220 个专科专业,高等学校工科类专业明显增加,管理类和文学类专业数量有所上升。此外,省教育厅还批准公布郑州大学化学专业等 55 个首批高等学校名牌专业建设点。

2.3.2

继续推进“人才强校”工程

完善省级特聘教授岗位制度。2006 年 5 月,省教育厅印发了《关于实施河南省高等学校特聘教授岗位制度补充意见》,就特聘教授岗位和候选人的申报、特聘教授的聘任和考核管理提出具体实施意见。12 月,新设置郑州大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等 33 个特聘教授岗位,全省岗位总数达到 161 个。特聘教授聘任上岗工作进展明显。中原工学院连之伟,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周振民,郑州轻工业学院魏东芝,信阳师范学院宋新宇,河南师范大学梁立明,河南师范大学张贵生,河南科技大学张永振,郑州大学朱长连、吴卫东、谢东等 10 位特聘教授上岗。全省上岗特聘教授累计达到 68 位。

2006 年度河南省高等学校特聘教授岗位名单

学校	特聘教授岗位
郑州大学	药剂学
郑州大学	化工过程机械
郑州大学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
郑州大学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郑州大学	新闻学
郑州大学	科学技术史
河南大学	材料物理与化学
河南大学	光学
河南大学	免疫学
河南大学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
河南大学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河南大学	国民经济学
河南大学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河南农业大学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河南农业大学	农业经济管理
河南农业大学	植物学